

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

公務員	服務機關 (構)/單位	內政部	職稱	○○司司長	姓名	○○○
相關人	服務機關 (構)	○○市議會	職稱	議長	姓名	○○○
	通訊地址	○○市○○路○○號			聯絡 電話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有無 職務上 利害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或費用補(獎)助等關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在尋求、進行或已訂立承攬、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因本機關(構)業務之決定、執行或不執行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之影響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職務上利害關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贈財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飲宴應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託關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廉政倫理事件					
事件 內容大要	○○市議會議長○○○於97年○月○日下午以宅配(○○快遞)贈送○○司司長台灣古坑咖啡禮盒。97年○月○日上午9時5分由○○司王○○小姐代為持送本處退還。					
處理情形 與建議	本處業已聯絡○議長辦公室，97年○月○日上午聯絡(○○快遞)公司以退貨方式將該禮盒退回。					
備註						
簽報程序	政風機構	會辦單位(民政司黃司長)			核閱	